

## 省级单位政府采购网上竞价合同

合同编号: SCZC 竞 (2022) 1633号

为了保护供需双方合法权益, 根据《合同法》、《政府采购法》以及网上竞价采购相关规定签订本合同, 并共同遵守。

1. 采购品目、型号规格、数量、金额、资金来源及交货时间地点: (金额单位: 元)					
品目	品牌、型号规格及参数	采购单价	数量	采购金额小计	交货地点/时间
激光打印机	惠普 HP LaserJet M208dw Printer 基本参数: 质保时间-1年, 耗材类型-一体式硒鼓, 网络打印-支持, 数据接口-USB2.0, 无线802.11 b/g/n, 黑白打印速度-28PPM, 售后服务内容-原厂售后, 彩色打印速度-不支持, 最大打印幅面-A4, 随机附件-原厂标配, 自动双面打印-支持, 硒鼓寿命-随机1150页, 打印分辨率-1200×1200DPI, 月打印负荷-20000页,	1195	13	15535	都江堰市公园路60号 2022-11-24
合计: ¥15535.0					
备注: 无					
2. 增值需求					
增值需求内容				采购金额小计	交货时间地点
合计: ¥0.0					

3. 合同总金额: ¥15535元

4. 合同总金额资金来源:

主件预算: ¥15535元

增值需求预算: ¥0元

6. 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时间:

5. 售后服务及联系方式:

售后服务联系人: 张波

联系电话: 13198507610

投诉电话: \_\_\_\_\_

6.1 验收标准依据采购需求的约定。

6.2 供方将货物送达交货地点并安装调试合格后 5 个工作日内, 需方应按相关文件规定组织验收并在验收结算书上签字盖章。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验收的, 应承担违约责任。

6.3 如需方对供方所提交的货物有异议, 在七个工作日内向省政府采购中心或省财政厅反映。省政府采购中心联系电话: 028-61323079, 2. 如对所提交的货物或服务有异议, 可在系统中的问题反馈中反映。

7. 付款方式及期限:

需方对供方提供的货物验收合格后, 实行授权支付(含自筹资金)的, 约定15个工作日将货款支付给供方;

实行财政直接支付的, 约定5个工作日通过“金财网”申报直接支付申请书, 由财政部门直接支付给供方。

8. 违约责任: 由违约方承担合同金额5%以内的经济责任。

9.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: 按《合同法》和《政府采购法》相关规定解决。

10. 双方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:

11. 经双方确认后打印合同一式两份, 供需双方各一份。

需方: (盖章) 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

地址:

联系人: 杨宏建

电话: 18000597493

需方法定代表人

或授权委托人: (签字)



年 月 日

供方: (盖章) 成都信高发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: 成都市武侯区新南路118号2层2E19A

联系人: 成都信高发科技有限公司

电话: 13198507610

供方法定代表人

或授权委托人: (签字)

收款账户开户行: 华夏银行成都青羊支行

授权账户账号: 11352000000215212

年 月 日